证券代码: 832255

证券简称: 建通地信

主办券商: 平安证券

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 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10日上午10:0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255	建通地信	2024年5月7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冯向伟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创立路 5 号 1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并起草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在 2023 年度本着对公司负责、对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勤勉地开展工作,认真贯彻和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监事会的各项工作,现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向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年度公司业务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并就公司 2024 年的业务规划和经营目标做了展望.

(四)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报摘要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已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志洪、丘艳艳、李文燕、骆明理。

(七)审议《关于〈2023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2023年审计报告》。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已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九) 审议《关于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 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 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并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该代 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 权委托书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

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4年5月9日14: 00-17:00
-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 020-87032962
-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